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2025年5月-2027年5月电梯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5007

采 购 文 件

招标人：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_Toc3127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_Toc30510)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_Toc10510)

[第四章 项目需求 14](#_Toc16438)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18](#_Toc1589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4](#_Toc5120)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2025年5月-2027年5月电梯维保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5月9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编号：TDCG2025007

1.2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2025年5月-2027年5月电梯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1.3采购内容：电梯维保服务，详见“第四章 项目需求”。

1.4预算及最高限价：10万/年。

1.5服务期：2025年5月-2027年5月，共两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供应商必须是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2023年度或最新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供应商需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近三年内没有被司法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处罚，提供书面声明；

（6）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诚信江苏”（www.jscredit.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前的信用记录的截图（截图须加盖公章）；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电梯C级或以上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含电梯安装、修理）（需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本项目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投标：

4.1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3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4月27日至2025年5月6日

方式：

报名需将下述资料盖章扫描件（1份）发邮件至zhuxiaoqi\_xm@cicdi.cn，进行线上报名：

（1）营业执照副本；

（2）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3）标书费付款凭证。

售价：300元人民币

汇款账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帐 号：12590209571000100000259

转帐事由：项目名称（可简写）+ 标书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年5月9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江阳中路万象汇利大厦6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1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 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地 址：扬州市邗江区润扬南路33号

联系人：季老师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楠溪江东街58号

联系人：朱晓琦（报名）、郑春雅、胡洋、徐敏

联系电话：1321675713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l、采购方式**

1.1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质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本次采购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4.1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项目收取投标人标书费见公告，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所列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的65%收取，最低收费金额为1000元。

4.3本项目的专家论证费、专家评审费暂按4500元向中标人收取。具体按实际发生结算。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投标人一旦下载了本招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项目需求

（5）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6）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前十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l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无论何种原因，招标人均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及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采购招标信息网”网站上公布，并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8.3为使投标人编写标书有充分时间对标书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分析、研究，招标人有权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使用**简体中文**。

9.2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0.1投标文件目录；

10.2投标函：须含投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电话、传真、E-mail等联系方式；

10.3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

（3）法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

（4）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5）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开标现场查验原件）；

（6）具有项目必须的技术条件或经营能力的书面声明；

（7）无违法违规记录声明；

（8）招标文件中的其他资格性要求（详见招标公告第二条投标人资格要求）。

上述文件均应加盖公章。

10.4开标一览表：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地填写开标一览表。

（2）投标人应采用分项报价最终汇总的方式进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和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供货期等；每项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3）报价采取总承包方式，包括所投产品、安装调试、服务、运输、税金及其它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国产设备以人民币报价。

（4）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的报价表中价格一致，如不一致，评标时一律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开标一览表必须盖章，加盖公章后的“开标一览表”除应装订在投标文件中，还必须单独（此份不放在投标文件内）装在小信封内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5）报价必须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价格因素，一旦投标结束最终成交，总价将包定，合同期内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中标人的报价让利行为。

10.5投标人参照投标文件中技术条款对本项目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响应进行准确描述，并附《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定型产品须提供所投产品带有技术参数的产品说明书；加工定制及配套装置须提供所投产品的性能指标、实施方案，其中主要部件为定型产品的，则须提供与投标文件相一致的带有技术参数的产品说明书；

10.6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中商务条款提供交货安装、工期保证等方案以及产品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并附《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10.7投标人的业绩情况；

10.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文件材料；

10.9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上述顺序分别装订成册。

**11、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单位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投标保证金**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1在开标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2.2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不良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遭受损失时，可根据第12.4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2.3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不计利息。

12.4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3)投标人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

(4)投标人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5)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本规定签订合同；

(6)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不同意交纳履约保证金。

**13、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招标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九十（90）天内有效。如果招标人在有效期之内，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招标人在接到投标人书面答复后，将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五日内无息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第12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没收和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4、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4.l投标文件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另外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PDF格式，可将完成盖章和签字的纸质版投标文件进行彩色扫描，拷贝到U盘中，跟投标文件一起密封提交）。

14.2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法人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4.3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时，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封口处要贴封签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5.2文件袋上应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正、副本、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5.3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6、投标截止日期**

16.1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16.2 招标人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7、迟交的投标文件**

迟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并原封退回。

**18、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书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

18.2投标截止日期后不可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或撤回，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19、开标**

19.l招标人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址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须携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如有必要可以让投标人有一定时间的陈述，或接收评标工作组成员的提问后退场。

19.2开标时请投标人授权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人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各项内容，未列入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一律不在开标时宣读。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在评标时采用。招标人将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记录相关内容并签字确认。

**20、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0.l公开开标后，直至通知投标人中标为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0.2投标人试图影响评标或授予合同方面的任何尝试，可能导致该投标人的标被废弃。

**21、投标的澄清**

21.1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工作组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1.2接到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要求做出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1.3接到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2.1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招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结论，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评标工作组进行反馈。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工作组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2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工作组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标工作组三分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工作组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2.4评标工作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标工作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5评标工作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2.6评标工作组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3、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3.1无效投标条款：

（1）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的；

（4）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5）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6）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7）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8）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评标工作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工作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3.2废标条款：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评标工作组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六、定标**

**24、确定中标单位**

24.1评标工作组首先对所有合格投标人按评标办法进行打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根据评标工作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4.2中标人名单将在“江苏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

24.3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与评审专家、招标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3）向评审专家、招标人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4）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5）不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标工作组发现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其它情形。

24.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5、质疑处理**

25.1参加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5.2质疑必须以参加投标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投标文件中所确定的）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招标人有权不予受理。

25.3未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本身权益未受到损害或从投标活动中受益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也不予受理。

25.4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25.5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中标通知书**

26.l中标结果质疑期满后，招标人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6.2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若无书面回复，则公告后视同中标人已经知悉并同意接受。

26.3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授予合同**

**27、签订合同**

27.1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派代表前来与招标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若因中标人延误签订合同并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27.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全部或部分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8、服务的追加和减少**

28.1采购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价格水平、合同及其它条款的前提下，招标人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追加量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10%。

28.2采购结束后，招标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中标时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项目使用单位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2025年5月-2027年5月电梯维保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项目编号：TDCG2025007号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电梯维修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签订本合同:

**1、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 。

服务内容等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

**2、合同总金额**

2.1 本合同总金额包括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2.2 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乙方认为履行本合同必需的费用也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

2.3 本合同总金额还包含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3、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3.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或资料提供给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3 关于本项目政府采购的招标文件、响应文件以及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磋商响应文件； （2）磋商报价文件；

（3）项目组人员表 （4）技术参数、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5）服务承诺； （6）成交通知书；

（7）甲乙双方补充协议； （8）乙方参加磋商时提供的响应文件。

**4、知识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5、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和服务所涉及的物品所有权无任何抵押、查封等权利瑕疵。

**6、转包或分包**

6.1 本合同禁止转包，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的，不得转让他人提供。

6.2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是分包方式履行的，乙方应就采购项目向甲方负全责。

**7、维保期**

7.1 维保期 2 年，自2025年5月15日-2027年5月14日止，合同一年一签。

**8、货款支付**

8.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8.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支付，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8.3 甲方付款方式：

本采购项目无预付款，合同期内，甲方每半年对乙方进行综合考核，考核合格后，次月的第一周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年服务费的50%，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提供正规发票，付款不计利息。

**9、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0、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0.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技术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若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10.2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是全面和规范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有瑕疵造成甲方损失的，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10.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0.4 免费维修期内，乙方应对所提供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故逾期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2乙方违约，在消除违约情形前，应按本合同项目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以从待付款项中扣除。

11.3乙方因逾期交付服务项目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4合同生效后，发现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11.5电梯发生困人故障，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每次扣除总维保费1%；

11.6电梯发生一般故障，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每次扣除总维保费0.5%；

11.7乙方应保证所维保电梯设施及标识的完好，如照明、通风、选梯或呼梯按钮等及检验合格证。如经招标人发现未能及时排除故障或完善标识，每次罚款500元，情况严重将扣除总维保费1%。

**12、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例如战争、严重的地震、洪水等，但一方违约或疏忽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不属于不可抗力因素。

12.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若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3、争议解决**

13.1 因服务的品质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可在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内容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项目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3.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甲乙双方同意采取下列两种方式的第（1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向扬州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13.3 若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都没有选择解除合同的，为避免扩大损失，在诉讼或仲裁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

**14、合同其它**

14.1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14.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4.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扬州市润扬南路33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户名：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户名：

账号： 账号：

税号：52320000509200179F 行号：

电话：0514-89716081 项目联系人：

签约日期（即合同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电梯维保服务考核表**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扣 罚 项 | | | 扣罚内容确认栏 | | |
| 时间地点 | 事项 | 扣分数 |
| 1 | 紧急故障处理 | 15分钟内到达现场 | 超过到时间  每次扣 15分 |  |  |  |
| 2 | 一般性故障处理 | 30分钟内到达现场 | 超过到时间  每次扣15分 |  |  |  |
| 3 | 维保工作不规范，对客户造成影响而受到投诉 | 不允许 | 每次扣15分 |  |  |  |
| 4 | 维保计划执行 | 每月两次，时间不超过15天完成 | 超过每天扣  5分 |  |  |  |
| 5 | 对故障无法查明原因 | 普通故障不超过2小时，特殊故障不超过24小时 | 超过每天扣  10分 |  |  |  |
| 6 | 故障不能彻底排除，只采取临时措施处理 | 不超过约定解决时间 | 超过每天扣  10分 |  |  |  |
| 7 | 配件供应 | 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 超过每天扣  10分 |  |  |  |
| 8 | 日常工作抽查 | 设备施工现场维保记录不合格 | 每项每次扣  5分 |  |  |  |
| 9 | 电梯年检 | 超过时间办理年审 | 超过每天扣  5分 |  |  |  |
| 10 | 设备环境维护 | 应整洁、美观，不按规定进行维护 | 每次扣5分 |  |  |  |
| 11 | 按时提交维保事件报告 | 一般性事件不超过  一天，特殊事件不  超过三天 | 超过每天扣  5分 |  |  |  |
|  | 得分： |  | | 考核人员确认： | | |
| 考核细则：每半年考核1次。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以下行为，应按照合同第11项约定进行相应惩罚：“11.5电梯发生困人故障，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每次扣除总维保费1%；11.6电梯发生一般故障，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每次扣除总维保费0.5%；11.7乙方应保证所维保电梯设施及标识的完好，如照明、通风、选梯或呼梯按钮等及检验合格证。如经招标人发现未能及时排除故障或完善标识，每次罚款500元，情况严重将扣除总维保费1%”。 | | | | | | |

1. 项目需求

一、维保服务标准和依据

1、电梯使用管理与维修保养规则TSG T5001-2009

2、电梯维修规范GB/T 18775-2002

3、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规则DB11/418-2007

4、维保合同

二、对材料的质量和试验要求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 7001-2009

三、维保服务要求

1、维护保养标准：依据TSG T5001-2009电梯维保要求执行。

（1）负责电梯的日常保养，每周巡检2次，每月确保两次维保。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检查、清洁、卫生、润滑、维修、定期保养、修理（不包括重大修理和改造）、更换易损零件，配合甲方定期检查，参加紧急救援演练，指导培训用户安全使用，以确保电梯的正常安全运行。

（2）提供24小时应急服务随叫随到，电梯的紧急故障应30分钟内赶到现场并及时排除故障。

（3）建立维护保养手册和档案壹份实行双方签字记录制度。

（4）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做好电梯年检，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因年检不合格产生的复检费由中标人承担。

（5）发现电梯事故隐患及时通知，共同找出处理解决事故的方法。

（6）保证电梯的安全可靠、有序、舒适的运行。

（7）应及时发现电梯存在的问题，并且迅速排除。

（8）对电梯更换单价为500元以上的零配件，中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及时报告招标人确认，并给与合理化建议。经招标人书面确认后中标人可以代购。

（9）中标人更换的所有零配件交给招标人保存，零配件单价500元及以下的由中标人负责维修及免费更换；零配件单价500元及以上维修费用双方商定，维修好后由招标人支付费用，更换下来的零配件交招标人保管。

（10）由于中标人维护工作不到位或失误造成电梯损坏及由此产生的人身伤害赔偿、电梯维修费等由中标人承担。

（11）中标人人员在招标人区域内出现的任何伤害均由中标人负责。

（12）中标人负责联系电梯生产厂家提供编程、解码等技术服务。

（13）绝对保证零部件和技术畅通无阻，若电梯出现故障，中标人应首先以最短时间恢复电梯的正常运行。

（14）电梯保养人员要固定、并且维保技术过硬，遵守职业道德。如发现维修人员不遵守操作规程或作出违背职业道德的言行，招标人有权要求对维保人员进行调离并消除影响。

（15）在维保合同结束前，中标人将为招标人电梯免费进行一次综合性的检查和试验，并向招标人提供一份详细的工作报告。

3、服务承诺要求及费用约定

（1）电梯发生困人故障，必须在30分钟内到达现场（不分工作日、节假日）；

（2）电梯发生一般故障，60分钟内到达现场（不分工作日、节假日）；

（3）投标人应明确日常维护保养中现场作业的人数及人员名单、联系方式等信息；

（4）中标人负责办理电梯年检的相关约检、检验、取证工作，其中的定期检验费用由招标人承担；

（5）中标人在日常维护保养作业中，必须遵守招标人针对施工单位制定的所有制度。

4、罚则

（1）电梯发生困人故障，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每次扣除总维保费1%；

（2）电梯发生一般故障，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每次扣除总维保费0.5%；

（3）中标人应保证所维保电梯设施及标识的完好，如照明、通风、选梯或呼梯按钮等及检验合格证。如经招标人发现未能及时排除故障或完善标识，每次罚款500元，情况严重将扣除总维保费1%。

**注：以上规章、标准不论有无年代号，除有特别说明的以外，均以最新有效版本为准。**

四、维保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类别 | 设备品种 | 设备出厂编号 | 主要参数 | 投用时间 | 注册代码 | 存放地点 |
| 1 | 电梯（三星）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2010392 | GPX1000/1.5-K | 2010.12 | 31103210002010120003 | 南邮行政楼南 |
| 2 | 电梯（三星）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2007313 | GPX1000/1.5-K | 2008.01 | 31103210002008010012 | 南邮行政楼北 |
| 3 | 电梯（三星）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2008104 | GPX1000/1.0-K | 2008.10 | 31103210002008100003 | 实验楼南 |
| 4 | 电梯（三星）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2008105 | GPX1000/1.0-K | 2008.10 | 31103210002008100002 | 实验楼北 |
| 5 | 电梯（三星）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2007167 | GPX1000/1.0-K | 2008.01 | 31103210002008010011 | 2号实验楼南 |
| 6 | 电梯（三星）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2007166 | GPX1600/1.0-B | 2008.01 | 31103210002008010013 | 2号实验楼北 |
| 7 | 电梯（三星）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2008106 | GPX1000/1.0-K | 2008.10 | 31103210002008100001 | 图书馆 |
| 8 | 电梯（富士）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261YK7005B | TKJ1000/1.0-JX | 2007.09 | 31103210002007090004 | 食堂东 |
| 9 | 电梯（富士）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261YK7004B | TKJ1000/1.0-JX | 2007.09 | 31103210002007090005 | 食堂西 |
| 10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2461785 | GPX800/1.6-K | 2016.01 | 31103210012017040011 | 教师公寓1#1单元 |
| 11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2461786 | GPX800/1.6-K | 2016.01 | 31103210012017040012 | 教师公寓1#2单元 |
| 12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2461776 | GPX800/1.6-K | 2016.01 | 3110321001201700002 | 教师公寓 2#1单元 |
| 13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2461777 | GPX800/1.6-K | 2016.01 | 3110321001201700003 | 教师公寓2#2单元 |
| 14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2461778 | GPX800/1.6-K | 2016.01 | 3110321001201700004 | 教师公寓2#3单元 |
| 15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2461782 | GPX800/1.6-K | 2016.01 | 3110321001201700008 | 教师公寓3#1单元 |
| 16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2461784 | GPX800/1.6-K | 2016.01 | 3110321001201700010 | 教师公寓3#3单元 |
| 17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2461783 | GPX800/1.6-K | 2016.01 | 3110321001201700009 | 教师公寓3#2单元 |
| 18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2461779 | GPX800/1.6-K | 2016.01 | 3110321001201700005 | 教师公寓4#1单元 |
| 19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2461780 | GPX800/1.6-K | 2016.01 | 3110321001201700006 | 教师公寓4#2单元 |
| 20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2461781 | GPX800/1.6-K | 2016.01 | 3110321001201700007 | 教师公寓4#3单元 |
| 21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43866975 | GPN63E | 2020.01 | 311010132201966975 | 第二餐厅 |
| 22 | 电梯（康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10052119-0040 | KLW | 2020.11 | 31101004120200321975 | 科技创业园东门东 |
| 23 | 电梯（康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10052119-0030 | KLW | 2020.11 | 31101004120200321966 | 科技创业园东门西 |
| 24 | 电梯（康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10052119-0020 | KLW | 2020.11 | 31101004120200321957 | 科技创业园西门东 |
| 25 | 电梯（康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10052119-0010 | KLW | 2020.11 | 31101004120200321948 | 科技创业园西门西 |
| 26 | 电梯（巨人通力） |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曳引驱动客梯电梯 | AQ32KB | GPN65 | 2021.09 | 3110101322021890915 | 图书馆吧东 |

本次报价因包含所有电梯的年保养大包费用、含电梯配件费用、税金、利润等（包含的部件：除主机、主机变频器和钢丝绳外的所有500元以下配件）及政府年检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年检费、限速器效验费、1.25倍重载实验砝码租赁及运输搬运费等）。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未中标人，将不作任何解释。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 **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标准** |
| 投标报价  （50分） | 投标报价  （50分） |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满分50分。其他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其他报价）×50×100％ |
| 服务方案  （31分） | 服务承诺及服务响应时间  （5分） | 对维保计划、工作安排及服务应急响应时间等进行综合打分，满分5分。  维保计划、工作安排及服务应急响应时间科学、严密、合理，描述详细且具有针对性、高效的得 5 分；维保计划、工作安排及服务应急响应时间基本合理、描述一般、存在可操作性得 3分；维保计划、工作安排及服务应急响应时间差的得 1分；其余不得分。 |
| 维修服务方案  （5分） | 对维保方案描述，针对性、可操作性以及对文件响应程度进行综合打分。满分 5分。  维保方案科学、严密、合理，描述详细且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响应文件的得5分；维保方案基本合理、描述一般、存在可操作性得 3分；方案差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 |
| 服务质量的保证措施  （5分） | 对维保服务的质量控制及保证措施进行综合打分，满分5 分。  方案科学、严密、合理，描述详细且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的得5分；方案较合理、严密、描述较为详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可行性的得 3分；方案基本合理、描述一般、存在可操作性得1分；其余不得分。 |
| 应急响应方案  （5分） | 对应急响应方案进行综合打分，满分 5分。  方案科学、严密、合理，描述详细且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的得 5 分；方案基本合理、描述一般、存在可操作性得3分；方案差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 |
| 撤场方案  （5分） | 对合同终止后的撤场方案，包括维保质量的验收、维保工作的交接、维保资料的交接等进行综合打分，满分5分。  方案科学、严密、合理，描述详细且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的得 5分；方案基本合理、描述一般、存在可操作性得 3分；方案差的得 1 分；其余不得分。 |
| 维修团队  （6分） | 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固定维保团队：  提供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员证书，一个得1.5分，最多得3分。  提供特种设备作业操作人员证书，一个得1.5分，最多得3分。  人员或证件不齐全均不得分 。  **（提供维保人员的相关证书、以及社保收缴部门出具由投标人为其依法缴纳的2025年1月-2025年3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书原件备查）** |
| 业绩分  （10分） | 项目业绩  （10分） | 近三年（2022年4月1日至今）来，投标人承担过的类似电梯维保业绩，有1个得2分，满分10分**（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 企业综合实力（9分） | 售后服务机构  （3分） | 承诺中标后在扬州本地有安装及售后服务公司或与扬州本地的安装及售后服务公司有合作协议，且安装及售后服务公司在扬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得3分；没有不得分。**（提供承诺书原件）** |
| 体系认证证书（2分） | 投标人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0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7922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认证证书五星，每提供一项得0.5分，满分2分。**（须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 企业维保星级  （4分） | 投标人获得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维保单位星级证书（近三年度2022年1月1日至今）在四星及以上的得4分，三星得2分，二星及以下不得分。**（须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注：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要求“原件备查”的须在投标截止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带至开评标现场并按要求提交评委会审查。**

**2、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2025年5月-2027年5月电梯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及评分索引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评分项** | |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投标一览表

三、法人授权书

四、资格证明文件

五、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六、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七、技术规范点对点应答

八、综合实力证明

九、技术方案

十、投标人其它声明及材料

6.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根据贵方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2025年5月-2027年5月电梯维保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TDCG2025007）的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_\_\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投标人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8.遵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9.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开户行：

账 户：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6.2 投标一览表

投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2025年5月-2027年5月电梯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报价（元/年） | 大写：  小写：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投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单独装在小信封内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2、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将否决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6.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就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2025年5月-2027年5月电梯维保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单位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代理人应持本授权书参加投标，并提供一份原件在投标文件中。**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  |  |
| --- | --- |
|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  |  |
| --- | --- |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6.4 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声明人：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无违法违规记录声明

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近三年内没有被司法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处罚，无被政府职能部门认定有行贿和欺诈行为。

特此声明。

声明人：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八、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九、如违反承诺，自愿接受管理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同意将违反承诺的行为作为不良记录记入信用档案，依法依规进行信息公示，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6.5 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2025年5月-2027年5月电梯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偏离情况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应当逐条对照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就投标文件对合同条款存在的偏差与例外逐条做出说明；

2．如投标文件对合同条款无任何偏差，投标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3. 投标人未填写该表则表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合同条款要求。

6.6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2025年5月-2027年5月电梯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供应商响应 | 超出、符合或偏离 | 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应当逐条对照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就投标文件对技术条款存在的偏差与例外逐条做出说明；

2．如投标文件对技术条款无任何偏差，投标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3. 投标人未填写该表则表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条款要求。

6.7 技术规范点对点应答

6.8 综合实力证明

业绩情况表

近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名称 | 合同编号 | 合同签订时间 | 采购内容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卖方 | 合同买方 | 合同买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金额合计： | | | | | | 人民币 万元 | | | |

注：若本项目对投标人业绩有要求，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本表并根据评分标准中的相关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合同关键页（须包括合同名称、服务内容、实施时间、合同金额、合同签字盖章页，如果提供的是框架合同，需提供对应框架合同结算的订单或结算单据）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者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6.9 技术方案

6.10 投标人其它声明及材料

投标人信息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  | | |
| 注册地址 |  | | |
| 企业类型  （请勾选） |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 |
| 所投产品属性  （请勾选） | □节能 □节水 □环保 □节能环保 □节水环保  □普通产品（即非节能节水环保产品） | | |
| 授权代表姓名 |  | 手机号码 |  |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内容...